

证券代码：600248

证券简称：陕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1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9 元（含税）
-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总股本 3,767,582,286 股，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27,847,000 股，即以 3,739,735,286 股为基数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36,576,175.74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）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
- 本年度分红方案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,083,711,390.74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）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9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总股本 3,767,582,286 股，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27,847,000 股，即以 3,739,735,286 股为基数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36,576,175.74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中期已分配的

现金红利) 总额 524,955,290.04 元, 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7.74%。

2.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 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 因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 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524,955,290.04	565,137,342.90	376,888,228.60
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(元)	2,959,765,837.61	3,962,005,533.06	3,589,301,122.8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(元)	2,083,711,390.7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1,466,980,861.5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(元)	3,503,690,831.1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1,466,980,861.5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 (%)	41.87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 (八)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, 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,959,765,837.61 元, 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(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) 524,955,290.04 元, 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低于 30%, 具体原因说明如下:

(一) 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

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业, 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, 行业毛利润普遍偏低, 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。公司以建筑工程业务为核心, 围绕建筑业上下游延伸拓展, 不

断提升在建筑领域全生命周期的专业能力，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升级期。公司自身经营模式涉及单一设计、施工总承包、EPC 工程总承包等。2024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,511.39 亿元，同比下降 16.29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.60 亿元，同比下降 25.30%；资产负债率仍然较高。建筑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，为确保在建及新承接项目顺利履约，保障主业投资运营和新业务培育发展需要，并考虑外部不确定性因素、增强抗风险能力，公司总体资金需求较大。

（二）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支持主业发展，满足正常生产经营周转需要，更好应对城市更新、片区开发等重大投资业务以及公司整体科技创新、转型升级，提升长期价值创造能力和公司整体价值。公司未来将充分利用好未分配利润，持续提升盈利能力。

（三）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

中小股东可通过上证 e 互动、投资者热线、投资者邮箱等多种方式沟通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；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上，中小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，公司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；公司还将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形式，就分红相关事项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，及时答复股东关心的问题。

（四）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

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公司将持续专注主业，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，提升盈利能力，在综合考虑自身盈利水平、资金支出安排和债务偿还能力的基础上，兼顾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，致力于以更优秀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和财务状况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决策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以及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